附件1

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告知承诺事项核查流程图

行政许可决定作出后，监管部门即时启动核查程序，重点核查：

1. 机构办公场所的使用证明或所有权证明，以及办公设施配备情况；
2. 机构专职工作人员有关从业资格证书、签订劳动合同情况等。

经核实，实际情况与承诺相符

经核实，实际情况与承诺不符

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

限定时间补齐所需材料

主动注销许可

限定时间内无法补齐材料且不主动注销

向审批部门提交撤销行政许可建议

审批部门实施撤销程序，收缴许可证，再次办理不再适用告知承诺方式

核查结束

\*核查过程中，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未按要求报送书面材料，经提示提醒后仍拒不配合的，相关问题线索移交人社行政执法机构依法处理。